

证券代码：834552 证券简称：斯巴克瑞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蔡椿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499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4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4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4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4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4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4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4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津昊哲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邓丽、许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、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天津昊哲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